

证券代码：688593

证券简称：新相微

公告编号：2025-077

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股东会有关情况

1. 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：
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

2. 原股东会召开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0 日

3. 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：

股份类别	股票代码	股票简称	股权登记日
A 股	688593	新相微	2025/11/14

二、 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了《新相微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，在原议案基础上，现补充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其余议案保持不变。

三、 除了上述补充事项外，于2025 年 11 月 4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其他事项不变。

四、 补充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。

1.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

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 10 号 T3 办公楼

2. 网络投票的系统、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。

网络投票系统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2025 年 11 月 20 日

至2025 年 11 月 20 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,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,即 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;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3. 股权登记日

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。

4.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A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公司<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公司<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	√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5 日

附件 1：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

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单位（或本人）出席2025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持普通股数：

委托人持优先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账户号：

序号	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	同意	反对	弃权
1	《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		
2	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		
3	《关于公司<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		
4	《关于公司<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			
5	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			
6	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			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

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“√”，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。